

# 中国古代语言学

## 名著选读

● 郭成韬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中国古代语言学 名著选读

郭成韬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古代语言学名著选读/郭成韬编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8

ISBN 7-300-02451-3/H·135

I. 中...

II. 郭...

III. 汉语-著作-中国-古代

IV. 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28754 号

## 中国古代语言学名著选读

郭成韬 编著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路 157 号 邮码 10008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涿州市星河印刷厂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8.25

1998 年 4 月第 1 版 199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202 000

---

定价: 12.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 前言

1993年，我曾给中国人民大学中文系研究生讲授《中国古代语言学著作选读》，本书即在此基础上修订补充而成。

中国古代语言学，或称传统语言学，具有悠久的历史。在古代，人们把对汉语语言文字的研究称之为小学。小学，最早指的是学校。《大戴礼记·保傅》：“及太子少长，知妃色，则入于小学。小者所学之宫也。”《说文解字·叙》：“《周礼》八岁入小学，保氏教国子先以六书。”后来，小学的概念发生了变化。据《汉书》：《艺文志》和《杜邺传》的记载，小学已成为一家之言，它已由学校的意义转变的学科的意义，即“文字之学”。隋唐以后，小学的概念又进一步扩大了。《隋书·经籍志》列小学著作108部，其内容除字书外，还有训诂、音韵等。《旧唐书·经籍志》列小学著作105部，增加了《尔雅》、《广雅》18家以及《释名》等。至此，小学的内容才臻于完备，即以研究字形为主的文字学，以研究字音为主的音韵学，以研究字义为主的训诂学。文字学、音韵学、训诂学构成了中国古代语言学的三大学科。

中国古代语言学著作的产生有一个过程。先秦时期，语言研究还处于萌芽状态，不可能有专门的语言学著作。但当时的有些思想家、哲学家已有自觉关心语言文字现象。如荀子在《正名》篇中对于语言的社会本质、语言与思维的关系等问题就作了科学的论述。到了汉代，随着小学成为独立的学科，才正式出现了一批语言学著作，其中最著名的有《尔雅》、扬雄的《方言》、许慎的《说文解字》和刘熙的《释名》。《尔雅》是语义学专著，《方

言》是方言学专著，《说文解字》是文字学专著，《释名》是词源学专著。这四部书分别从不同角度对汉语言文字进行了全面、系统、科学的研究，是中国古代语言学的奠基之作，具有划时代的意义。在它们的影响下，历代都有许多优秀的语言学著作问世。《说文解字》之后，产生了一系列字书，如晋吕忱的《字林》、梁顾野王的《玉篇》，唐颜元孙的《干禄字书》、张参的《五经文字》、玄度的《九经字样》、遼行均的《龙龕手鑑》、宋司马光等的《类篇》。《尔雅》之后，产生了一系列与《尔雅》性质基本相同的所谓“雅书”。如魏張揖的《广雅》、宋陆佃的《埤雅》、罗愿的《尔雅翼》、明朱谋玮的《骈雅》、方以智的《通雅》、清吴玉搢的《别雅》等。此外，还有许多注释古籍音义的专著。如注释经传方面的有汉毛亨的《毛诗故训传》、郑玄的《毛诗笺》、唐陆德明的《经典释文》、玄应的《一切经音义》、慧琳的《一切经音义》、颜师古的《匡谬正俗》、宋贾昌朝的《群经音辨》、朱熹的《诗集传》等。特别是从魏晋开始，由于韵书的产生使中国古代语言学著作的内容更为丰富。其中影响最大的有隋代陆法言的《切韵》和《切韵》系统的韵书，其发展的顶峰是宋代陈彭年、邱雍的《广韵》和丁度等的《集韵》。还有元代周德清的《中原音韵》和《中原音韵》系统的韵书，重要的有元熊忠的《古今韵会举要》和明代乐韶凤等的《洪武正韵》。此外，从唐代开始，还出现了以分析汉语语音结构的等韵学著作。等韵学是音韵学的分支，是音韵学发展的新的一页。清代以前的重要著作有五代的《韵镜》、宋代郑樵的《七音略》、宋代的《四声等子》、《切韵指掌图》、元代刘鑑的《经史正音切韵指南》等。到了清代，尤其是乾、嘉时期，是中国古代语言学的鼎盛时期。清代的语言学家，特别是乾嘉学派，他们建立了形、音、义互为推求的理论，找到通过文字研究语言的新途径，使古老的小学更加科学化，更赋有生命力，因而在语言学的各个学科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这

## II

时期语言学著作的特点是数量多、范围广，内容几乎无所不包。而成绩最为突出的是，在文字学方面，主要是《说文》之学。整个清代，研究《说文》的著作就达二百多种，其中最著名的有段玉裁、桂馥、王筠和朱骏声四大家。在音韵学方面，古音学、今音学、等韵学都取得很大的成就，特别是古音学更令人瞩目，可以说是中国音韵学史上最为辉煌的一页。其主要的著作有江永的《古韵标准》、戴震的《声韵考》、段玉裁的《六书音均表》、孔广森的《诗声类》、王念孙的《诗经群经楚辞韵谱》、江有诰的《音学十书》等。在训诂学方面，主要是对古汉语词义的研究。清代的语言学家通过“因声求义”的方法，通过对大量材料的综合、归纳、分析，使古义的研究成果超越了以往任何一个时代。主要的著作有黄生的《字诂》、《义府》、邵晋涵的《尔雅正义》，王念孙的《广雅疏证》、《读书杂志》、郝懿行的《尔雅义疏》、王引之的《经义述闻》、俞樾的《群经平议》、《诸子平议》、《古书疑义举例》等。

以上，我们概述了历代语言学著作的情况。从中我们可以发现，纵观两千多年来的中国古代语言学，其著作的主要内容始终是文字、音韵和训诂。那么有没有语法和修辞方面的著作呢？在这里还需要作补充说明。最早提出修辞的问题以齐梁时期刘勰的《文心雕龙》最为有名。《文心雕龙》是一部文艺理论专著，其中有不少篇章论述了修辞问题。此后有关修辞的专著一直到宋代才出现，这就是陈骙的《文则》。语法方面，第一部研究文言虚词的专著是元代卢以纬的《语助》，到了清代，才又有了袁仁林的《虚子说》、刘淇的《助字辨略》和王引之的《经传释词》。总的来说，有关语法、修词的研究与文字、音韵、训诂的研究相比，显得十分贫乏，因而著作寥寥无几，屈指可数。这不能不说是中国古代语言学的一大缺陷。直到清末马建忠的《马氏文通》问世之后，真正系统完整的语法及修辞等的研究才逐渐发达起来。

中国古代语言学为我们留下的许多优秀著作，是一份极为宝

贵的文化遗产。整理、学习和研究这些著作，不仅是学习、研究中国语言发展史所必需的，而且我们可以借鑑前人的研究成果和研究方法，这对于现当代的中国语言研究也是有重要意义的。本书所选读的，除了《正名》是一篇论文外，其他均为专著。内容包括语言理论、文字、音韵、训诂、语法、修辞等方面。重点只介绍了十一部专著，加上涉及到的著作，共约三十余部。当然这对于数量浩瀚的语言学著作来说只是很少的一部分，不可能反映中国古代语言学著作的全貌。我们的目的只是引导入门，为日后更深入、广泛地学习打下基础。

小学自古以来一直被认为是经学的附庸，是为“解经”服务的。特别是其中的文字学、训诂学与经学的关系最为密切。因此古代语言学著作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很多著作都带有工具书性质，有很强的实用性。根据这个特点，本书对语言学著作介绍的内容一般包括以下几部分：（1）作者（或书名）简介。（2）体例。（3）原文选读，（4）有关研究著作。（5）简评。（6）附录。编写的原则一是以介绍为主，评述为次，重在知识性；二是注意可读性。为此我们着重介绍每部书的体例，包括编排体例和注释体例，介绍每部书的使用价值。一般都有原文选读和附录，读者通过阅读部分原文条目和附录可以加深对内容体例的理解。

本书在编写中参考了一些同类著作，其中吸收采用了一些前辈和今人的研究成果（详见书后所列参考书目）。此外，胡明扬教授对本书的编写十分关心，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指导性的意见，谨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个人的学术水平有限，本书论述中的不当之处在所难免，真诚地期待着专家、读者的批评指正。

郭成韬

1997年12月

# 目 录

## 《正名》

|                  |     |
|------------------|-----|
| 一、作者简介.....      | (1) |
| 二、简评.....        | (2) |
| 附录：《正名》（节录）..... | (8) |

## 《尔雅》

|                   |      |
|-------------------|------|
| 一、性质和内容 .....     | (12) |
| 二、释义方式 .....      | (14) |
| 三、词条选录 .....      | (17) |
| 四、简评 .....        | (23) |
| 五、《尔雅》的注本.....    | (28) |
| 附录：郭璞《尔雅注序》 ..... | (33) |

## 《方言》

|                    |      |
|--------------------|------|
| 一、作者简介 .....       | (36) |
| 二、内容和体例 .....      | (38) |
| 三、词条选录 .....       | (43) |
| 四、简评 .....         | (46) |
| 五、《方言》的注本.....     | (55) |
| 附录一：郭璞《方言注序》 ..... | (59) |



|                    |      |
|--------------------|------|
| 附录二：扬雄《答刘歆书》 ..... | (60) |
|--------------------|------|

### 《说文解字》

|                        |      |
|------------------------|------|
| 一、作者简介 .....           | (64) |
| 二、体例 .....             | (65) |
| 三、简评 .....             | (76) |
| 四、研究《说文》的著作 .....      | (82) |
| 附录一：许慎《说文解字叙》 .....    | (88) |
| 附录二：许冲《上〈说文解字〉表》 ..... | (93) |

### 《释名》

|                  |       |
|------------------|-------|
| 一、作者简介 .....     | (96)  |
| 二、性质和内容 .....    | (97)  |
| 三、释义方式 .....     | (100) |
| 四、词条选录 .....     | (102) |
| 五、简评 .....       | (108) |
| 六、《释名》的注本 .....  | (114) |
| 附录：刘熙《释名序》 ..... | (116) |

### 《经典释文》

|               |       |
|---------------|-------|
| 一、作者简介 .....  | (117) |
| 二、内容和体例 ..... | (117) |
| 三、释文选录 .....  | (120) |
| 四、简评 .....    | (128) |

### 《广韵》

|                 |       |
|-----------------|-------|
| 一、《广韵》的由来 ..... | (131) |
| 二、体例 .....      | (134) |

|                     |       |
|---------------------|-------|
| 三、简评·····           | (139) |
| 四、《广韵》的版本和研究概况····· | (144) |
| 附录：陆法言《切韵序》·····    | (146) |

### 《文则》

|               |       |
|---------------|-------|
| 一、作者简介·····   | (150) |
| 二、内容提要·····   | (150) |
| 三、修辞手法释例····· | (155) |
| 四、简评·····     | (160) |

### 《助字辨略》

|                    |       |
|--------------------|-------|
| 一、作者简介·····        | (166) |
| 二、助字类别·····        | (166) |
| 三、释义方式·····        | (171) |
| 四、词条选录·····        | (172) |
| 五、简评·····          | (179) |
| 附录：杨树达《跋》（节录）····· | (182) |

### 《读书杂志》

|                |       |
|----------------|-------|
| 一、作者简介·····    | (188) |
| 二、内容选录·····    | (189) |
| 三、训诂与校勘条例····· | (198) |
| 四、简评·····      | (206) |

### 《经传释词》

|             |       |
|-------------|-------|
| 一、作者简介····· | (208) |
| 二、词语类别····· | (209) |
| 三、释词方法····· | (215) |

|                  |       |
|------------------|-------|
| 四、词条选录·····      | (218) |
| 五、简评·····        | (228) |
| 附录：《经传释词自序》····· | (230) |

### 《古书疑义举例》

|             |       |
|-------------|-------|
| 一、作者简介····· | (233) |
| 二、辞例内容····· | (234) |
| 三、辞例选录····· | (236) |
| 四、简评·····   | (245) |
| 主要参考书目····· | (250) |

# 《正名》

## 一、作者简介

《正名》是荀子一篇著名的论文。荀子，名况，字卿，时人尊他为荀卿。因避汉宣帝讳（宣帝名询），又称为孙卿。战国末赵国人。其生卒年不详，据清人汪中《荀卿子年表》考证，他从事社会活动的时期大约在公元前 298 年至公元前 238 年之间。这个时期，正是社会制度发生深刻变化的时期，奴隶制度已被摧毁，封建制度基本建立。荀子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抱负，年轻时曾周游列国，到过燕、齐、楚、秦等国，了解了这些国家所发生的政治变动，有丰富的社会阅历。当时，齐国的稷下（山东临淄县北，齐国国都西门）是齐、鲁的文化中心，许多天下名士都曾聚集在这里，最盛时有数千人之多。荀子曾在稷下讲学多年。齐襄王时，曾三次担任祭酒（古时宴饮时酌酒祭神的长者），被称为最受恭敬的师长。后来应楚国春申君的邀请，去楚国作兰陵（今山东苍山县兰陵镇）令。公元前 238 年，春申君死，荀子被免官家居，从事著述。死后葬兰陵。荀子事迹可参看《史记·孟轲荀卿列传》。

荀子是先秦时期杰出的唯物主义思想家。他反对天命、鬼神等的传统说教，指出“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天是自然的天，有自己的运行规律。所谓“星坠”、“木鸣”等奇异现

象只不过是自然物质的变化，没有必要惊恐。强调人类能够认识自然、征服自然，主张“明天人之分”和“制天命而用之”（《天论》）。他认为人性是恶的，但后天的环境和教育可以改变人的本性。只有“知明”才能“行无过”（《劝学》）。怎样才能做到“知明”，那就要学习。因而他主张“不知则问，不能则学。”（《非十二子》）不仅要学习书本知识，还要在实践中学习。学习可以积累知识，可以增长才干。此外，荀子还主张法后王。主张礼、法兼治，王霸并用等。荀子的思想是在批判和继承先秦诸子思想的基础上建立和发展起来的，是先秦时期唯物主义思想的集大成者，对后世有巨大的影响。

荀子的著作有《荀子》一书。《汉书·艺文志》著录《孙卿子》三十三篇，西汉刘向《孙卿新书叙录》定为三十二篇。唐杨倞改名为《荀卿子》，简称《荀子》。《荀子》有杨倞注，另有清人王先谦《荀子集解》和今人梁启雄《荀子简释》。

## 二、简 评

《正名》是《荀子》原书的第二十二篇。全文可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论述正名问题；第二部分揭露和批判在名称问题上的诡辩论。

“正名”，顾名思义是“使名正”的意思。春秋战国时期是社会大变动时期，旧的奴隶制度被新的封建制度所取代。在社会发展的过程中，出现了许多新事物，新概念。原有的旧“名”有不少已经不能完全适应新的内容（“实”）了，而新“名”又还没有得到社会上的公认。在这种情况下，“名”与“实”的问题就成为社会政治生活中的一个重要问题，成为许多思想家十分关注的问题。首先提出“正名”的是孔子，孔子曾经对他的学生子路说，如果卫君请他为政，他首先要做的事就是正名，因为“名不

正则言不顺，言不顺则事不成。”（《论语·子路》）孔子还对齐景公说：“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论语·颜渊》）这是孔子所说的正名的主要内容。孔子的正名主张反映了他的阶级立场和政治态度。他认为社会政治的混乱是由于违反了周公所制定的“名”引起的，因此要以周礼作为尺度去正名分。他的所谓正名，其实质就是用改变已经变化了的新事物来适应旧的名称，旧的概念，以此维护旧的一套制度。孔子的正名论成为先秦时期思想意识领域内讨论的重要问题，许多著名思想家几乎都对“名”“实”问题发表了自己的看法。如公孙龙子提出“审其名实，慎其所谓”（《名实论》）的观点，即要根据新的“实”（客观事物）来慎重地重新定名。这个观点反映了社会变革的要求，具有进步意义。到了战国末期，荀子在前人讨论的基础上，进一步加以分析研究，从而彻底地、科学地阐述了“名”与“实”这个长期争论的问题。

荀子在《正名》中明确地指出，正名的目的首先是“名定而实辨，道行而志通，则慎率民而一焉。”意思是名称确定了，人们对客观事物才能分辨清楚，政治原则才能得到实行，人们的思想才能沟通。所以要认真地引导民众一致遵守制定好的名称。作者认为，“擅作名”的结果不仅是“乱正名”，而且“使民疑惑，人多辨讼”、“是非之形不明”。对于“擅作名”的人应视为“大奸”，其罪行就如同伪造符节和度量衡那样严重。这样人们就不敢玩弄奇辞以乱正名，人们就会诚实，诚实了就容易使唤，容易使唤就能为君主效力。人们都能一心一意地去奉行法度，小心谨慎地去遵守政令，君王的业绩就能长久，业绩长久，国家的治理就能达到极好的程度。其次是“制名以指实，上以明贵贱，下以辨同异。贵贱明，同异别，如是，则志无不喻之患，事无困废之祸。”意思是，制定名称必须要正确反映真实的内容，只有这样才能区别贵贱，辨别异同。贵贱分明了，异同区别了，思想就没

有无法沟通的困难，事情也就没有办不成的祸患了。荀子的正名理论可以说是在当时历史条件下对思想理论领域斗争的总结，具有浓厚的政治色彩和伦理色彩。但名与实的问题，如果抛开其政治伦理内涵，从语言学的角度来看，实际上就是语言中的词和词所反映的客观事物之间的关系问题。荀子是哲学家，不是语言学家，但他在论述名与实的关系时，也揭示了语言学理论中的重要问题。从《正名》篇来看，主要是语言与思维的关系问题和语言的本质问题。

### （一）语言与思维。

词是怎样产生的？词和概念、语言和思维是什么关系？《正名》篇作了精彩的论述。首先，荀子认为词的产生经历了“天官意物”和“心有征知”两个阶段。所谓天官，指的是人的感觉器官，包括眼、耳、口、鼻、身、心等。天官意物指的是感觉器官对外界事物的感知、印象。如眼睛之对于各种形状、颜色、纹理；耳朵之对于各种声音；口之对于各种味道；鼻之对于各种气味；身体之对于各种病痛、冷热以及心（指大脑）之对于喜、怒、爱、乐、恶及各种欲望等。所谓心有征知，是指通过思维器官对事物进行认识、理解从而形成概念，即思维过程。由此看来，天官意物是感性认识，而心有征知则是理性认识。人们首先是对于外界事物有所感知，随着感知的积累和进一步深化，才能认识事物、辨别事物。也就是说，有了感性认识而后才能上升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依赖感性认识并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形成。有了理性认识才能形成概念，最后再用词来表达它。在这里，荀子正确阐述了词的产生的认识论根源。接着，荀子提出了关于词的分类问题。在经历了天官意物和心有征知之后，文章指出：“然后随而命之：同则同之，异则异之；单足以喻则单；单不足以喻则兼；单与兼无所相避则共，虽共，不为害矣。”这段话的意思是，相同的事物就给它们相同的名称，不同的事物就给它们

不同的名称；单名足以使大家了解的就用单名，单名不足以使大家了解的就用复名。单名和复名如果没有矛盾，没有区别的必要时就用共名，虽然用了共名，对于了解事物也不会有什么妨碍。但是客观事物是复杂的，文章又进一步指出：“故万物虽众，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物。物也者，大共名也。推而共之，共则有共，至于无共然后止。有时而欲遍举之，故谓之鸟兽。鸟兽也者，大别名也。推而别之，别则有别，至于无别然后止。”这段话的意思是，所以万物虽然繁多，有时想要概括地举出来，就把它叫做“物”，物是个大共名。由此而类推，共名之上又有共名，直到无法再用最大的共名为止。有时想要部分地举出来，所以就把它叫做鸟兽，鸟兽这两个名称，都是大别名。由此而类推，别名之外又有别名，直到无法再用别名为止。在这里，荀子深刻地论述了词的概括性和差异性。所谓单名和复名，就是单音词和词组，而无论是单音词或是词组，当它在反映客观事物时会出现各种不同的情况，这就有了共名和别名的区别。也就是说，人们在进行抽象思维，在运用概念给事物确定名称时，由于客观事物的不同，形成的概念也就不同，因而也就出现了各不相同的名称，即单名、复名、共名、别名。又由于概念有抽象的，也有具体的，因而又有“物”这样的大共名，还有“鸟兽”这样的大别名。共名体现了词具有高度的抽象性、概括性；别名说明了词的具体内容，即具有区别不同事物的差异性。另外，文章还从另外一个角度，即名称在反映概念的内涵上把名称分为刑名、爵名、文名、散名四类。刑名是有关刑法方面的名称。爵名是有关官职爵位方面的名称。文名是有关礼仪制度方面的名称。散名是除刑名、爵名、文名以外的其他名称。从语言的角度来说，刑名、爵名、文名是指专门词语，而散名则是指普通词语。我们从上面的介绍和分析中可以看到，荀子正是从认识论的高度正确地论证了词与概念、语言与思维的密切关系。



荀子关于语言与思维关系的论述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它使我们认识到语言是人类抽象思维的工具，人类正是通过语言进行抽象思维而认识客观世界的。没有思维无从有语言，没有语言也不可能有思维，语言和思维是不能互相缺乏的。今天，我们还进一步认识到，语言和思维虽然在任何时候都是相互交织在一起的，但这不等于说语言和思维是同一的东西。语言一方面体现思想，一方面交流思想，语言的基本职能是交际工具，而思维的基本职能则是反映自然界和社会的规律，它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工具和武器。另外，语言作为交际工具是具有民族性的；而思维作为人脑的一种机能，是人脑反映客观世界的一种特性，这是人所共有的。所以语言和思维是有分别的。荀子关于语言与思维关系的论述今天看来虽然显得不够充分，但在当时可以说是最具远见卓识了。

## （二）语言的本质。

语言的本质是什么？荀子在《正名》篇中作了著名的论断。文章指出：“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则谓之不宜。名无固实，约之以命实，约定俗成谓之实名。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这一段话的意思是，事物的名称没有本来就合适的，而是人们互相约定的，约定了，习惯了，就认为这个名称是适宜的，而那些与约定的名称不同的，就认为是不适宜的。事物的名称并不是本来就代表某种事物，而是人们互相约定的，约定了，习惯了，就认为它是代表某种事物的名称。有的名称本来就好，直捷易懂而又不致引起误解，这就叫做好名称。在这里，荀子深刻地揭示了语言的社会本质。荀子认为，名称和它所反映的客观事物之间没有本质的、必然的联系，开始时只是主观的、随意的，但事物的名称一旦经过社会的公认，亦即经过“约定俗成”之后，那就成为固有的名称了，任何个人要想随意改变它便不可能。这是一个非凡的卓越的见解。“约定俗成”